

教育惩戒在青少年教学中的价值审视

李丽 林志鹏*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中国·广东 广州 510303

摘要: 教育惩戒作为一种教育方法, 在教学中如果运用得当, 能够促进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发展, 对教育发展起到不可替代的作用。但是在现实生活中, 很多家长与老师对因惩戒教育不当而导致青少年心理产生的“心理阴影”或者“心理疾病”等现象产生了忧虑与恐惧的心理, 甚至会出现对惩戒教育望而却步。教师看到青少年犯错也不敢进行惩戒教育, 特别是在学校中出现“不敢惩戒教育”“不会惩戒教育”现象尤为严重。教师不敢采用惩戒教育就会否定惩戒教育与教育的关系, 就否定了惩戒教育能够促进学生身心发展的积极作用。虽然惩戒教育自身会有一定的消极影响, 但是惩戒教育还存在着更重要的价值, 要合理使用惩戒教育的方法教育青少年, 培养青少年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 促进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发展。

关键词: 惩戒教育; 青少年; 价值审视

Value Examination of Educational Discipline in Adolescent Teaching

Li Li, Lin Zhipeng*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China Guangdong Guangzhou 510303

Abstract: As an educational method, proper application of educational discipline can promote the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development of adolescents and play an irreplaceable role in educational progress. However, in real life, many parents and teachers feel anxious and fearful about phenomena such as "psychological trauma" or "mental illness" in adolescents caused by improper disciplinary education, and even shrink back from using it. Teachers dare not impose disciplinary education when adolescents make mistakes, especially the phenomena of "daring not to implement disciplinary education" and "not knowing how to implement disciplinary education" are particularly serious in schools. When teachers refuse to adopt disciplinary education, they deny the connection between disciplinary education and overall education, as well as its positive role in promoting students' physical and mental development. Although disciplinary education has certain potential negative impacts, it possesses more significant values. It is essential to rationally apply disciplinary education to guide adolescents, cultivate their correct outlook on life and values, and facilitate their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development.

Keywords: Disciplinary education; Adolescents; Value reexamination

0 引言

教育是国之大计, 我们国家作为一个有着上下五千年历史的国家, 这和历代注重教育是分不开的。相应的在教育中教师的作用是至关重要的, 是连接学校与学生的一座坚实的桥梁。但是近年来在青少年教育中, 教师对于惩戒教育的教育方法存在一些误区, 特别是教师“不敢惩戒教育”“不会惩戒教育”现象十分严重, 这是学校、家庭和社会十分关注的问题。早在 2000 年邵喜珍校长就指出过于片面的强调赏识教育和以人为本人教育会对孩子形成一种畸形的保护。之所以会产生一系列的惩戒教育问题和学校、家庭、社会以及学生自身都有着重要的关系, 如何合理地运用惩戒教育措施也成为社会极为关注的问题。

1 惩戒教育的相关概念

教育部在 2020 年 9 月 23 日发布的《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中指出惩戒教育是指学校、教师基于教育目的, 对违规违纪学生进行管理、训导或者以规定方式予以矫治, 促使学生引以为戒、认识和改正错误的教育行为。教育惩戒是一种特殊的教育方法, 但并非常规教育方法, 核心是“以戒促教”, 而非惩罚。它的本质是通过适度、规范的惩戒行为, 纠正学生的不良行为习惯、培养规则意识, 最终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 是教育过程中“严慈相济”的补充手段——区别于单纯的批评指责, 也不同于体罚、变相体罚, 有明确的边界和育人目的(如《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中明确, 惩戒需符合教育规律, 保

障学生合法权益)。“教育惩戒”是以关心和爱护学生为出发点、以教育性为目的、以不损害学生的身心健康为原则的教育手段,其中教育惩戒的目的是使学生能够认识到和改正自己的错误并且引以为戒,“惩”仅仅作为一种教育手段,“戒”才是终其目的。

体罚是对学生的一种心理虐待和歧视,是对心灵的一种摧残,使学生的自尊,自信心受到打击,人格受到侮辱。如:殴打、罚站、下蹲、超过身体极限的运动、刮脸、打撕嘴巴等行为^[1]。

赏识教育是以教育者无私的爱为前提,针对每个学生个体的差异性,把赞美和激励放到具体事件中,对学生在事件中的认知、态度、行为或效果进行一个全面的、正向的积极评价和价值信息反馈,为学生的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指明正确的方向。从而促使学生满怀信心、主动追求自身发展的教育理念及教育方式^[4]。

综上所述,惩戒教育是教育过程中对学生违规行为进行教育所使用的必要手段,是通过有意义的痛苦体验(生理体验和精神体验)使个体在思想上认识其违规行为的性质及影响程度,进而提高认识,促进态度与行为的转化。让其内心认识到违规行为的不正确方面,并通过行为的改变来更好地指导未来生活。

2 青少年教育中教育惩戒的内涵

2.1 教育惩戒的主体

教育惩戒的主体主要包括教师和学生。教师是实施教育惩戒主体,教师自身必须具备正确的价值观和人生观;能够客观的看待事情的本质,深入了解学生出现问题的原因;具有解决学生问题的能力,不仅进行惩戒,应掌握各种教育的方法,因人而异,因材施教。从法律的层面来讲,在教育中我国教师在教育过程中拥有惩戒教育权。教师个体教育惩戒指的是教师个人在教学过程中对青少年违规行为做出相应的教育惩戒。青少年学生是承受教育惩戒主体。青少年学生从生理看性格活泼好动,注意力不集中,模仿能力强,情绪性格不成熟。在学校一方面接受学校的教育影响,另一方面还会受到身边同伴的影响,当他们在接受学校教育以及同伴的关系影响时,会影响到自身的行为规范,如若有不当行为,自身会有相应的心理活动与心理惩戒教育,当看到老师教育惩戒其他同学时会反思自身的行为,并且进行相应的自我批评与教育惩戒。

2.2 教育惩戒的主要对象是学生的违规行为

无规矩不成方圆。一节课必须存在相应的上课制度与上课纪律。青少年学生应当具备规则意识,一旦有所违

反就会受到相应的处罚,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惩戒教育。教师应对惩戒教育对象有着清晰地界定,明确教育惩戒的对象应该是学生违反规则的这一行为,而不是学生本身。教师一定要做到只针对事情,不针对学生。特别是在课堂中经常不服管教、扰乱学校秩序、侵犯他人人身或财产权利以及破坏学校公物的学生。违规行为具有违规性、破坏性、青少年学生自身的过失等特征,同时学校在教育惩戒青少年学生违规行为时也要关注青少年学生这个特殊群体的特征以及教育惩戒对青少年心理造成的多方面的影响。教师在界定违规行为时,一定要注意把握违规行为的特征和教育惩戒给青少年学生带来的影响。教育惩戒是要学生对事件内在的影响进行深刻的认识并从中吸取教训。

2.3 教育惩戒需要引起青少年学生个体的有意义的深刻体验

俗话说,吃一堑长一智。对于青少年来说处于人生中的特殊阶段,难免会犯错,但是知错能改对青少年自身也是一次成长体验。当青少年出现错误行为,教师需要对其进行及时纠正,应该意识到何种惩戒教育方式是适当的,并且能够在有利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同时使学生能够从惩戒教育过程中意识到自己的过错,承担错误行为所带来的后果。这种教育惩戒给青少年带来的深刻体验有可能是痛苦的,但一定是是有意義的体验,这种有意義的体验能够增强学生抵抗挫折的能力,进行挫折教育,培养学生遇到挫折与磨难时应该勇往直前的精神。

2.4 教育惩戒的方法

教师必须清楚地认识到教育惩戒不等同于体罚,教育惩戒的方法包括很多种。每一种方法都是帮助青少年更好地认清自我状况,都是注重青少年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在古代,经常看到私塾先生拿着一把戒尺,对于犯错的学生进行惩罚,或者是罚站、罚抄等惩罚方式,还有一些惩戒教育方法一般是口头批评、罚跑、罚多次练习等等。这些教育方法或许会产生一些教育效果,“其中,古代在完善教育惩戒规范、加强家校合作、强化教师权威等方面可为我国当代构建教育惩戒制度提供新思路。”同时也要避免给青少年学生带来极大的伤害,因为青少年处于青春期,各个方面都还未发展成熟,自尊心极强,这些教育惩戒方式严重的还会影响青少年的心理健康,极易诱发心理疾病,并不能真正做到因材施教,因材施教。体罚是通过肉体使学生接受痛苦,如今社会在学校中体罚逐步被限制甚至明令禁止。而惩戒教育可以具有多种方式来辅助教育,教师主要是通过德育方式引导孩子,用艺术式的方式巧妙的让

孩子意识到自己的错误并积极主动的改正,恰当教育惩戒可以让青少年制定更加严格的规则制度约束学生,使德育功能发挥着巨大作用。实施教育惩戒应当符合教育规律,注重育人效果;遵循法治原则,做到客观公正;选择适当措施,与学生过错程度相适应。

3 青少年教育中实施惩戒教育的现状

3.1 教师“不敢教育惩戒”“不会教育惩戒”现象突出

中小学教育过程中,教师行使惩戒权时力度不当是一个非常突出的问题,在当前赏识教育呼声较高的时代背景下,部分教师谈戒色变,把惩戒看成是一种“高压线”,根本不敢行使自己正当的惩戒权,然而正如马卡连柯所说,“凡是需要惩戒的地方教师就没有权利不惩戒,在必须惩戒的情况下,惩戒不仅是教师的一种权而且也是教师的一种义务。同时,他又指出,要谨慎使用惩戒,在可以不惩戒的情况下,就尽量少使用,更不能过度使用。”课堂中教师强调最多的就是安全教育,主要包括自身安全和他人安全。当学生出现违反安全规定的动作或行为时,教师必须及时制止。

教师的教学过程中经常会采用教育惩戒,同时也经常受到学校、家庭和社会的监督。可以说教师在课堂上的一举一动就可以受到社会各界关注。正是在这种压力下,教师们必须调整自身言辞,妥善的安排教学。教学过程中就出现了教师尽量都采用赏识教育的方法。这种做法导致教师在教学过程中会有所顾忌,遇到犯了错误的学生也不敢轻易进行教育惩戒,亦或者是教师在教育惩戒学生之后会受到家长与学校领导的不理解,导致教师“不敢使用教育惩戒”的现象加重。另一方面老师对于青少年的身心发展特征不够了解,在惩戒教育过程中所选的惩戒教育方式不当,出现“不会惩戒教育”的现象,从而严重影响教育惩戒发挥其教育价值。

3.2 社会舆论扩散,教育惩戒的负面影响被无限放大

随着科技越来越发达,人们足不出户就可以浏览到世界各地的新闻。不乏有些文章为了追求阅读量采用夸张的标题。但是文章的真实性和时效性就需要无从判断。此类新闻就像是一个传话筒往往传递的只是作者的看法,再加上文笔上的修饰,让大部分群众只读出了愤怒,缺乏对事情本身深层的挖掘。特别是教育问题,教师在教学过程中稍有教育惩戒,就会被无限放大。当学生屡次违反课堂纪律、校规校纪、其他学生的学习环境得不到保障的时候,

一切的说教手段都显得苍白无力,那教师是不是可以采用教育惩戒呢?社会监督可以促进社会的发展,暴露社会中的不公平事件。报道更应追求事件的前因后果,让群众们看到一个真实的事件,真实的世界,使体育教学能够正常进行,教师敢进行教育惩戒,青少年能够有个良好的教育环境。

3.3 部分家庭独生子女的溺爱式教育

部分青少年是独生子女,由于家长的溺爱,在家犯了错误,家长一味地包容放纵,导致孩子养成了不好的行为习惯。进了学校之后,当教师对长期处于蜜罐中的孩子进行行为规范教育、挫折教育和教育惩戒时,受到孩子和家长的强烈不满。家长过度宠溺孩子,甚至还会出现对教师的行为进行打击报复,一系列家庭原因迫使教育惩戒陷入困境。一方面,长期被溺爱的孩子往往缺乏规则意识和抗挫折能力,对教师或家长的合理惩戒容易产生抵触、逆反心理,难以认识到自身行为的问题;另一方面,溺爱孩子的家长可能不理解、不配合甚至反对教育惩戒,会质疑学校或家长的惩戒行为,形成家校教育的矛盾与对立,让惩戒的育人目的无法达成。

4 青少年教学中教育惩戒的价值

教育惩戒对青少年德育的核心功能是以规育德,通过规范、适度的惩戒行为,帮助青少年树立规则意识、责任意识与道德底线。

4.1 助力青少年个体成长的奠基价值

首先,它能及时纠正青少年的失范行为,让他们直观认识到行为与后果的关联性,明白逾越道德和规则边界会承担相应责任,培养青少年的规则意识,青少年在学校求学阶段犯错如果能够及时纠正,有利于帮助青少年学会尊重规则,树立对规则的敬畏心,教育惩戒是青少年规则意识养成的直接抓手,通过对失范行为的及时纠偏,让青少年清晰认知行为与后果的关联,同时,合理的惩戒为青少年提供了适度的挫折体验,帮助他们摆脱“容错无边界”的认知误区,学会直面错误、承担责任,逐步培养心理韧性与自律品格,为其长远发展筑牢基础。

4.2 合理的教育惩戒能强化集体规则的权威性

引导青少年在遵守规则的过程中学会尊重他人、体谅集体,培养同理心与公德心,维护教学秩序与生态的保障价值,教育惩戒是维系课堂与校园秩序的重要手段。面对扰乱教学节奏、侵害他人学习权益的行为,规范的惩戒能快速遏制不良风气蔓延,保障全体学生的受教育权。此外,惩戒的公平公正实施,能营造“规则面前人人平等”的教

学氛围,让教学活动有序开展,为教师的育人工作扫清障碍。

4.3 强化青少年德育建设的导向价值

教育惩戒是“严慈相济”教育的重要组成,与赏识教育互补,让青少年在经历适度约束与引导中,逐步形成健全的道德认知与自律品格。教育惩戒是德育的重要补充,区别于单纯的说服教育,它能针对违背道德底线的行为形成有力约束,帮助青少年厘清是非边界。在惩戒后的引导环节,教师可结合具体行为开展价值阐释,让学生理解行为的道德偏差所在,进而内化为道德准则,培养责任担当与同理心,实现“惩”与“育”的有机统一。在课堂中适当的惩戒教育对于青少年学生来说具有非常重要的积极意义。

4.4 推动家校协同育人的纽带价值

教育惩戒的规范实施,能为家校双方搭建认知共识的桥梁。学校依规开展惩戒,可向家长传递“严管亦是厚爱”的教育理念,引导家长摒弃溺爱或严苛的极端教育方式;家长对学校惩戒的理解与配合,又能形成家校育人合力,确保惩戒效果从校园延伸到家庭,构建协同一致的育人环境。

5 结语

教育惩戒绝非单纯的“惩罚”手段,而是“严”与

“慈”的辩证统一体——“严”在坚守规则底线、纠正失范行为,“慈”在秉持育人初心、呵护青少年成长。唯有以严慈相济为遵循,把握惩戒的合法性、适度性与人文性,才能让教育惩戒真正成为助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有效抓手。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49号][EB/OL]. (2020-12-23)[2022-09-02].
 - [2] 蔡玲玲,马香莲,胡莎莉等. 回溯与重构:传统中国教育惩戒行为的历史考察[J]. 咸阳师范学院学报, 2024,39(04):97-103.
 - [3] 劳苑茵,邱小健. 中小学教师惩戒教育研究现状与未来展望[J]. 赣南师范大学学报, 2024,45(04):91-95. DOI:10.13698/j.cnki.cn36-1346/c.2024.04.013.
 - [4] 刘晓宇. 中小学教师教育惩戒权的正当行使与法律规制[J]. 黑龙江教育(教育与教学), 2024,(06):86-87.
- 课题项目:广东第二师范学院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思政专项)“五育融合”背景下大学生劳动教育的针对性与吸引力提升路径(项目号:2025szjg09)。
- 作者简介:李丽(1994-),女,河南信阳人,硕士研究生,助教,研究方向:青少年德育研究。
- 林志鹏(1997-),男,广东清远人,硕士研究生,助教,研究方向:青少年心理教育研究。